

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2 基金简介.....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5
§4 管理人报告	6
§5 托管人报告	10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1
6.1 资产负债表.....	11
6.2 利润表.....	12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3
6.4 报表附注.....	14
§7 投资组合报告	31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1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32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32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32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2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2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3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33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33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3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4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5
§10 重大事件揭示	35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39
§12 备查文件目录.....	39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	
基金主代码	00287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7月27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3,952,027.0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877	00288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31,336,177.96份	22,615,849.06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力争本金安全的基础上，发掘境内外中资企业信用债债券价值洼地，把握不同市场的轮动上涨规律，追求持续、稳定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采取国家/地区配置策略、债券类属配置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久期管理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汇率避险策略等投资策略以实现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50%*中债综合指数+50%*摩根大通亚洲信用债指数中国子指数（J.P. Morgan Asia Credit Index China）。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低风险、较低收益的品种。同时，本基金为全球证券投资的基金，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国别风险等海外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李彬
	联系电话	400-818-6666
	电子邮箱	service@ChinaAMC.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6666	95566
传真	010-63136700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A区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政编码	100033	100818
法定代表人	杨明辉	陈四清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中文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
办公地址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
邮政编码		-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hinaAM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本期已实现收益	-7,800,824.94	-572,863.55
本期利润	-8,254,771.13	-574,324.3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11	-0.022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16%	-2.3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81%	-2.1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9,452,501.71	-854,887.3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85	-0.037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3,658,175.59	21,880,199.3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77	0.967
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3.1.3 累计期末指标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 (QDII) A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 (QDII)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30%	-3.30%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24%	0.13%	1.48%	0.15%	-0.24%	-0.02%
过去三个月	0.83%	0.15%	2.52%	0.13%	-1.69%	0.02%
过去六个月	-1.81%	0.16%	0.60%	0.14%	-2.41%	0.02%
过去一年	-0.71%	0.15%	-0.98%	0.12%	0.27%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30%	0.15%	-1.15%	0.12%	-1.15%	0.03%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04%	0.12%	1.48%	0.15%	-0.44%	-0.03%
过去三个月	0.62%	0.14%	2.52%	0.13%	-1.90%	0.01%
过去六个月	-2.13%	0.15%	0.60%	0.14%	-2.73%	0.01%
过去一年	-1.33%	0.14%	-0.98%	0.12%	-0.35%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30%	0.14%	-1.15%	0.12%	-2.15%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 (QDII) C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4月9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和青岛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QDII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ETF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ETF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FOF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香港子公司是首批RQFII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华夏基金以深入的投资研究为基础，尽力捕捉市场机会，为投资人谋求良好的回报。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基金业绩统计报告，在基金分类排名中（截至2018年6月30日数据），华夏经济转型股票在“股票基金-标准股票型基金-标准股票型基金（A类）”中排序3/154；华夏医疗健康混合（A类）在“混合基金-偏股型基金-普通偏股型基金（A类）”中排序2/152；华夏医药ETF、华夏消费ETF、华夏沪港通恒生ETF在“股票基金-指数股票型基金-股票ETF基金”中分别排序2/115、8/115、9/115。

上半年，公司及旗下基金荣膺由基金评价机构颁发的多项奖项。在《中国证券报》评奖活动中，公司荣获“中国基金业20周年卓越贡献公司”和“被动投资金牛基金公司”两大奖项，旗下华夏回报混合荣获“2017年度开放式混合型金牛基金”称号，华夏安康债券荣获“2017年度开放式债券型金牛基金”称号。在《证券时报》评奖活动中，旗下华夏永福混合和华夏回报混合荣获“三年持续回报绝对收益明星基金”称号，华夏安康债券荣获“三年持续回报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称号，华夏消费升级混合荣获“2017年度平衡混合型明星基金”称号。在《上海证券报》举行的2018中国基金业峰会暨第十五届“金基金”颁奖评选中，华夏基金荣获公募基金20周年“金基金”TOP基金公司大奖、华夏沪深300ETF获得第十五届“金基金”指数基金奖（一年期）、华夏上证50ETF获得第十五届“金基金”指数基金奖（三年期）。在《证券时报》的评奖活动中，华夏永福混合和华夏回报混合荣获“三年持续回报绝对收益明星基金”称号，华夏安康债券荣获“三年持续回报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称号，华夏消费升级混合荣获“2017年度平衡混合型明星基金”称号。

在客户服务方面，2018年上半年，华夏基金继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努力提高客户使用的便利性和服务体验：（1）华夏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开展华夏财富宝货币A、华夏薪金宝货币转换业务优惠活动，为客户提供了更便捷和优惠的基金投资方式；（2）微信服务号上线随存随取业务实时通知功能，方便客户及时了解交易变动的情况；华夏基金网上交易平台上线手机号码登录功能，为客户登

录网上交易平台提供了更便捷的方式；（3）与中原银行、长城华西银行、西安银行等代销机构合作，拓宽了客户交易的渠道，提高了交易便利性；（4）开展“四大明星基金有奖寻人”、“华夏基金 20 周年司庆感恩二十年”、“华夏基金 20 周年献礼，华夏基金户口本”等活动，为客户提供了多样化的投资者教育和关怀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祝灿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机构债券投资部总监	2017-09-08	-	17 年	芝加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信证券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德意志银行新加坡分行交易员等。2013 年 7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机构债券投资部投资经理，华夏鼎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8 日期间）等。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上半年,全球经济增长出现分化，美国经济增长依然保持稳健态势，反之，欧元区经济则明显放缓。货币政策方面，美联储依旧维持渐进的加息策略，分别在 3 月和 6 月进行了两次加息，而欧洲央行依然没有对收紧货币政策提出预期。欧元区和美国在经济和货币政策的分化，以及意大利、西班牙等核心欧元区国家政治风险上升，导致欧元在 2 季度大幅贬值，人民币跟随欧元对美元贬值。之后由于国内经济出现放缓，货币政策转向适度宽松后，人民币贬值进一步加快。新兴经济体在美元流动性收紧和贸易战威胁增加的压力下，货币出现显著贬值，资本出现外流。另外，巴西、墨西哥、土耳其、马来西亚等国的政治局势也出现不同程度的波动，极大地影响了海外投资者的情绪。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但资本市场跟随外部市场波动较大。

上半年亚洲美元债券市场跌幅较大，避险情绪和中国信用紧缩带来的负面影响在市场中持续发酵。此外，境内融资困难导致融资需求外溢与投资者悲观情绪叠加，进一步引发市场对于债券的重新估值。从板块看，中资离岸美元中城投平台、低信用等级民营企业、部分城商行优先股下跌较为剧烈，部分债券 2 季度跌幅超过 10%，市场流动性备受考验。国内债券市场方面，短中长期利率均下行，高等级信用债与低等级信用债利差增加，信用风险事件频频发生。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高度重视本基金持仓的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坚决回避信用资质较弱的债券，降低了组合仓位，以降低组合的市场风险。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7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1.81%；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6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0.6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美国经济将较 2 季度有所下滑，主要由于基数效应和财政政策刺激减弱等原因，

但不会对货币政策构成太大影响，9月和12月加息已成为市场基本预期。贸易战的走向仍将是未来1-2年内全球经济重大的不确定性因素，目前其风险正在上升。美联储、欧洲央行和日本央行已经注意到相关风险，一旦各种贸易限制措施显著拖累全球经济，不排除主要央行的货币政策在未来发生改变的可能。此外，美联储缩表和加息产生的流动性收紧影响，会进一步对风险资产估值构成压力，目前美股、美国高收益债券等资产仍处于历史高位，应警惕回调风险。国内经济内外挑战增加，但下半年宽信用的趋势愈发明显。

投资策略方面，组合投资将利用市场反弹进一步调整仓位，保持组合流动性和高票息特性。中资美元债市场在上半年超跌后，部分板块品种出现结构性机会，值得长线布局。但年内中资美元债市场上的系统性风险仍未解除，贸易战、资本流出、债券发行人高杠杆等问题仍需要较长的时间和更大幅度的调整来消化，信用风险的控制仍是重中之重，同时组合也会增加高等级信用债的配置。境内债券持仓部分，将重视流动性管理，继续增加高等级信用债和利率债的配置力度。

珍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每一分投资和每一份信任，本基金将奉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信任奉献回报”的经营理念，规范运作，审慎投资，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为准确、及时进行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制定了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建立了估值委员会，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设有完善的风险监测、控制和报告机制。本基金托管人审阅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原则及技术，并复核、审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发表专业意见。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QDII）（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6.4.7.1	61,266,651.54	37,092,400.09
结算备付金		5,574,449.79	2,463,583.23
存出保证金		2,500.24	14,633.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78,454,507.08	508,457,458.96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3,549,007.01	-
债券投资		353,409,500.07	457,445,858.9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1,496,000.00	51,011,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4,964.40	1,000,000.00
应收利息	6.4.7.5	6,347,081.31	6,152,653.99
应收股利		53,660.56	-
应收申购款		200.00	18,790.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451,924,014.92	555,199,520.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1,000,000.00	30,8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2,000,555.31	-
应付赎回款		2,926,546.12	6,263,132.26
应付管理人报酬		230,575.08	362,958.71
应付托管费		57,643.75	90,739.68
应付销售服务费		9,110.44	14,132.33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1,325.00	1,050.00
应交税费		42,830.46	-
应付利息		27,793.63	42,071.07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89,260.15	100,007.29
负债合计		106,385,639.94	37,674,091.34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6.4.7.9	353,952,027.02	520,597,581.41
未分配利润	6.4.7.10	-8,413,652.04	-3,072,152.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5,538,374.98	517,525,429.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1,924,014.92	555,199,520.48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基金份额净值 0.977 元，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基金份额净值 0.967 元；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基金份额总额 353,952,027.02 份（其中 A 类 331,336,177.96 份，C 类 22,615,849.06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 年6月30日
一、收入		-5,517,219.91	19,256,146.24
1.利息收入		10,580,344.66	29,286,161.0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55,246.84	238,522.10

债券利息收入		9,857,969.17	26,059,639.5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658,889.19	2,981,453.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8,239.46	6,545.61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6,707,282.82	-20,436,626.9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3	-	327,228.23
债券投资收益	6.4.7.14	-16,641,679.19	-21,057,429.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5	-136,000.00	-800.00
衍生工具收益	6.4.7.16	-	-
股利收益	6.4.7.17	70,396.37	294,374.3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455,406.99	13,006,801.0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5,038.66	-2,875,401.06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9	86.58	275,212.15
减：二、费用		3,311,875.57	8,417,507.87
1.管理人报酬		1,618,267.39	4,169,944.55
2.托管费		404,566.85	1,042,486.17
3.销售服务费		61,907.41	197,331.09
4.交易费用	6.4.7.20	3,259.83	24,453.39
5.利息支出		1,074,716.18	2,864,392.4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074,716.18	2,864,392.45
6.税金及附加		29,139.47	-
7.其他费用	6.4.7.21	120,018.44	118,900.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29,095.48	10,838,638.3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29,095.48	10,838,638.3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20,597,581.41	-3,072,152.27	517,525,429.1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829,095.48	-8,829,095.4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	-166,645,554.39	3,487,595.71	-163,157,958.68

少以“-”号填列)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738,972.12	-203,440.41	8,535,531.71
2.基金赎回款	-175,384,526.51	3,691,036.12	-171,693,490.3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3,952,027.02	-8,413,652.04	345,538,374.9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32,483,811.74	-34,782,299.88	1,397,701,511.8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0,838,638.37	10,838,638.3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24,193,087.75	11,119,742.98	-613,073,344.7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624,193,087.75	11,119,742.98	-613,073,344.7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08,290,723.99	-12,823,918.53	795,466,805.4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杨明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贵华，会计机构负责人：汪贵华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130 号《关于准予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注册的批复》，由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共募集 1,933,109,337.31 元(不含认购资金利息)，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师报（验）字（16）第 077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933,143,644.32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4,307.0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境内市场和境外市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境内市场投资工具包括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含同业存单）、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和公司债（含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债券回购等。

境外市场投资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等；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固定收益类公募基金；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相关的金融衍生产品。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增值税征收范围，不征收增值税。
- 2、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 3、基金在境内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增值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4、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 5、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 6、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 7、对基金取得的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8、对基金在境内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时代

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基金在境内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9、基金在境内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10、基金在境外证券交易所进行交易或取得的源自境外证券市场的收益，其涉及的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

11、本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 5%、3%、2% 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61,266,651.54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61,266,651.54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64,415,285.16	162,625,223.20
	银行间市场	81,735,565.08	82,324,000.00
	OTC 市场	114,266,324.81	108,460,276.87
	合计	360,417,175.05	353,409,500.07
资产支持证券	21,496,000.00	21,496,000.00	-
基金	3,732,175.85	3,549,007.01	-183,168.84
其他	-	-	-
合计	385,645,350.90	378,454,507.08	-7,190,843.82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129.56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508.50
应收债券利息	6,327,373.06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16,069.09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其他	1.10
合计	6,347,081.31

6.4.7.6 其他资产

无。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325.00
合计	1,325.00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预提费用	89,260.15
合计	89,260.15

6.4.7.9 实收基金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88,172,569.27	488,172,569.27
本期申购	8,417,940.65	8,417,940.6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65,254,331.96	-165,254,331.96
本期末	331,336,177.96	331,336,177.96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2,425,012.14	32,425,012.14
本期申购	321,031.47	321,031.4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0,130,194.55	-10,130,194.55
本期末	22,615,849.06	22,615,849.06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966,941.48	1,298,662.95	-2,668,278.53
本期利润	-7,800,824.94	-453,946.19	-8,254,771.1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315,264.71	929,782.58	3,245,047.29
其中：基金申购款	-108,897.10	-85,472.84	-194,369.94
基金赎回款	2,424,161.81	1,015,255.42	3,439,417.2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452,501.71	1,774,499.34	-7,678,002.37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489,034.37	85,160.63	-403,873.74
本期利润	-572,863.55	-1,460.80	-574,324.3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07,010.58	35,537.84	242,548.42
其中：基金申购款	-5,847.02	-3,223.45	-9,070.47

基金赎回款	212,857.60	38,761.29	251,618.8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54,887.34	119,237.67	-735,649.67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1,484.2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3,585.71
其他	176.90
合计	55,246.84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无。

6.4.7.13 基金投资收益

无。

6.4.7.14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64,523,150.23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73,183,238.68
减：应收利息总额	7,981,590.74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6,641,679.19

6.4.7.1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交总额	29,540,820.94
减：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本总额	29,515,600.00
减：应收利息总额	161,220.9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136,000.00

6.4.7.16 衍生工具收益

6.4.7.16.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6.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17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70,396.37
合计	70,396.37

6.4.7.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455,406.99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272,238.1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183,168.84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455,406.99

6.4.7.19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86.58
合计	86.58

6.4.7.20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584.83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675.00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其中：申购费	-
赎回费	-
合计	3,259.83

6.4.7.21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49,588.57
信息披露费	39,671.58
银行费用	12,158.29
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18,000.00
其他	600.00
合计	120,018.44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境外资产托管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山东）”）	基金管理人股东控股的公司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控股的公司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夏财富”）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中信里昂证券有限公司（CLSA）	基金管理人股东控股的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无。

6.4.10.1.2 权证交易

无。

6.4.10.1.3 债券交易

无。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10.1.5 基金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交易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交易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里昂证券有限公司（CLSA）	3,722,656.00	100.00%	-	-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中信里昂证券有限公司（CLSA）	1,116.85	100.00%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中信里昂证券有限公司（CLSA）	-	-	-	-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618,267.39	4,169,944.5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07,435.13	1,494,728.33

注：①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8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②基金管理人报酬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80%/当年天数。

③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按照代销机构所代销基金的份额保有量作为基数进行计算，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04,566.85	1,042,486.17

注：①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②基金托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合计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277.31	3,277.31
中国银行	-	41,358.56	41,358.56
中信证券	-	3,791.43	3,791.43
中信证券（山东）	-	594.74	594.74
中信期货	-	12.15	12.15
华夏财富	-	720.24	720.24
合计	-	49,754.43	49,754.43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	合计	

	券 (QDII) A	(QDII) C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157.97	4,157.97
中国银行	-	133,225.50	133,225.50
中信证券	-	13,793.07	13,793.07
中信证券(山东)	-	845.70	845.70
中信期货	-	361.49	361.49
华夏财富	-	833.18	833.18
合计	-	153,216.91	153,216.91

注：①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再由基金管理人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

②基金销售服务费计算公式为：C类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0.5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活期存款	12,045,524.41	21,484.23	91,957,082.89	48,625.05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活期存款	49,221,127.13	-	7,279,814.86	-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和基金境外资产托管人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事项。

6.4.12 期末（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01,000,000.00 元，于 2018 年 7 月 5 日前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一贯的风险管理政策是使基金投资风险可测、可控、可承担。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督察长、法律部、合规部、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多层次风险管理架构体系。风险管理团队在识别、衡量投资风险后，通过正式报告的方式，将分析结果及时传达给基金经理、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制定风险控制决策，实现风险管理目标。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估测各种金融工具风险可能产生的损失。本基金管理人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性；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的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和日常的量化报告，结合压力测试结果，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制定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预期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基金所投资债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债券发行人信用评级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降，或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而造成基金资产损失的可能性。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分析团队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评估、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出现的信用风险。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市场或持有资产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迅速、低成本地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限制投资集中度来管理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所投资的证券在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或场外市场，除在“6.4.12 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在日常运作中，本基金的流动性安排能够与基金合同约定的申购赎回安排以及投资者的申购赎回规律相匹配。

在资产端，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金合同约定的全球证券市场中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海外国家/地区的资本市场规模较大、金融市场发展程度高，投资的证券品种成交活跃。基金管理人持续监测本基金持有资产的市场交易量、交易集中度等涉及资产流动性水平的风险指标，并定期开展压力测试，详细评估在不同的压力情景下资产变现情况的变化。

在负债端，基金管理人持续监测本基金投资者历史申赎、投资者类型和结构变化等数据，审慎评估不同市场环境可能带来的投资者潜在赎回需求，当市场环境或投资者结构发生变化时，及时调整组合资产结构及比例，预留充足现金头寸，保持基金资产可变现规模和期限与负债赎回规模和期限的匹配。

如遭遇极端市场情形或投资者非预期巨额赎回情形，基金管理人将采用本基金合同约定的赎回申请处理方式及其他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控制极端情况下的潜在流动性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变化或波动所引起的资产损失的可能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监测组合敏感性指标来衡量市场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变动引起组合中资产特别是债券投资的市场价格变动，从而影响基金投资收益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组合中债券投资部分面临的利率风险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存款	61,266,651.54	-	-	61,266,651.54
结算备付金	5,574,449.79	-	-	5,574,449.79
结算保证金	2,500.24	-	-	2,500.24
债券投资	129,358,720.64	164,650,333.69	59,400,445.74	353,409,500.07
资产支持证券	-	21,496,000.00	-	21,496,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应收直销申购款	200.00	-	-	2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1,000,000.00	-	-	101,000,000.00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存款	37,092,400.09	-	-	37,092,400.09
结算备付金	2,463,583.23	-	-	2,463,583.23
结算保证金	14,633.43	-	-	14,633.43
债券投资	214,255,923.48	219,016,695.25	24,173,240.23	457,445,858.96
资产支持证券	-	51,011,600.00	-	51,011,6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应收直销申购款	1,998.40	-	-	1,998.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800,000.00	-	-	30,800,000.00

注：本表所示为本基金生息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该利率敏感性分析数据结果为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组合持有利率敏感性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利率风险状况测算的理论变动值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2、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3、此项影响并未考虑基金经理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2,568,404.94	3,330,607.68
	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2,567,800.41	-3,330,185.03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并适时通过外汇远期投资交易对上述外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45,884,244.27	8,346,690.00	-	54,230,934.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009,283.88	-	-	112,009,283.8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4,964.40	-	-	224,964.40
应收利息	1,311,372.82	-	-	1,311,372.82
应收股利	53,660.56	-	-	53,660.56
应收申购款	-	-	-	-
应收在途资金	-	-	-	-
资产合计	159,483,525.93	8,346,690.00	-	167,830,215.93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在途资金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应付赎回款	1,280,560.29	-	-	1,280,560.29
应付赎回费	-	-	-	-
负债合计	1,280,560.29	-	-	1,280,560.29
项目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34,227,391.10	-	45,048.76	34,272,439.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005,896.06	-	-	239,005,896.0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证券清算	-	-	-	-

款				
应收利息	2,557,066.27	-	-	2,557,066.27
应收股利	-	-	-	-
应收申购款	10,392.38	-	-	10,392.38
应收在途资金	-	-	-	-
资产合计	275,800,745.81	-	45,048.76	275,845,794.57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在途资金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应付赎回款	3,362,978.34	-	-	3,362,978.34
应付赎回费	4.90	-	-	4.90
负债合计	3,362,983.24	-	-	3,362,983.24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8,327,482.78	13,624,140.57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8,327,482.78	-13,624,140.57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为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因素发生变动时产生的价格波动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证券市场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主要风险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汇率风险。由于本基金为境外证券投资的基金，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之外，还面临国别风险等海外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的计量可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对存在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可以相同资产/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第二层次：对估值日活跃市场无报价的金融工具，可以类似资产/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对估值日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可以相同或类似资产/负债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第三层次：对无法获得相同或类似资产可比市场交易价格的金融工具，可以其他反映市场参与者对资产/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参数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

6.4.14.2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25,045,007.01 元，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353,409,500.07 元，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51,011,600.00 元，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457,445,858.96 元，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0 元。)

6.4.14.3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特殊事项停牌的股票，本基金将相关股票公允价值所属层次于其进行估值调整之日起从第一层次转入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于股票复牌能体现公允价值并恢复市价估值之日起从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转入第一层次。

6.4.14.4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未发生变动。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普通股	-	-
	存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3,549,007.01	0.79
3	固定收益投资	374,905,500.07	82.96
	其中：债券	353,409,500.07	78.20
	资产支持证券	21,496,000.00	4.76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6,841,101.33	14.79
8	其他各项资产	6,628,406.51	1.47
9	合计	451,924,014.92	100.00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信用等级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AA+至 AAA-	149,265,095.35	43.20
AA+至 AA-	26,250,950.00	7.60
A+至 A-	72,996,713.20	21.13
BBB+至 BBB-	10,336,518.68	2.99
BB+至 BB-	51,988,129.49	15.05
B+至 B-	42,572,093.35	12.32

注：本债券投资组合采用专业评级机构提供的债券信用评级信息，未提供评级信息的可适用内部评级。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80205	18 国开 05	40,000,000	41,948,000.00	12.14

2	112033	11 柳工 02	25,000,000	24,975,000.00	7.23
3	018005	国开 1701	20,714,000	20,792,713.20	6.02
4	143658	18 金地 04	20,000,000	19,976,000.00	5.78
5	112307	15 投资 01	20,000,000	19,330,000.00	5.59

注：①债券代码为 ISIN 或当地市场代码。

②数量列示债券面值，外币按照期末估值汇率折为人民币，四舍五入保留整数。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2392	PR 远东 5A	560,000.00	19,824,000.00	5.74
2	142297	PR 一 A2	40,000.00	1,672,000.00	0.48

注：证券代码采用当地市场代码。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MORGAN STANLEY FUNDS/C LOSED-EN	债券型	封闭式基金	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2,216,561.00	0.64
2	DOUBLELINE FUNDS/USA	债券型	封闭式基金	Doubleline Capital LP	1,332,446.01	0.39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500.2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4,964.40
3	应收股利	53,660.56
4	应收利息	6,347,081.31
5	应收申购款	20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628,406.51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XS1513299005	CN YANGTZE PWR INTL BVII	3,563,535.35	1.03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1,613	205,416.11	54,999,000.00	16.60%	276,337,177.96	83.40%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	198	114,221.46	-	-	22,615,849.06	100.00%

C						
合计	1,811	195,445.63	54,999,000.00	15.54%	298,953,027.02	84.4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 A	73,944.05	0.02%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 C	-	-
	合计	73,944.05	0.0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经理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 A	0~10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 C	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 A	0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 C	0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 A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7月27日)基金份额总额	1,783,292,064.76	149,851,579.5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88,172,569.27	32,425,012.1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417,940.65	321,031.4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65,254,331.96	10,130,194.5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1,336,177.96	22,615,849.06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4月28日发布公告，杨明辉先生代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汤晓东先生不再担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5月19日发布公告，李一梅女士担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所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改变。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 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 股票成 交总额 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 佣金总 量的比 例	
中国银河证券	5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CLSA	-	-	-	1,116.85	100.00%	-

注：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i 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ii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iii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iv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

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v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i 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研究服务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服务质量和研究实力进行评估，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

ii 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

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③除本表列示外，本基金还选择了东方证券、高华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国信证券、海通证券、瑞银证券、申万宏源证券、西部证券、招商证券、中金公司、中信建投证券、中信证券、中银国际证券、太平洋证券、天风证券、平安证券、方正证券、东北证券、万和证券、国盛证券的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交易单元，本报告期无股票交易及应付佣金。

④在上述租用的券商交易单元中，国盛证券的交易单元为本基金本期新增的交易单元。本期没有剔除的券商交易单元。

⑤此处股票交易含股票、存托凭证及信托凭证交易，佣金指基金通过单一券商进行股票、基金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券商的佣金合计。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回购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 金成交总 额的比例
UBS	107,708,765.72	26.42%	-	-	-	-
中国银河证券	75,176,956.60	18.44%	2,463,900,000.00	42.50%	-	-
BANCO SANTANDER SA	44,172,005.45	10.84%	-	-	-	-
CITIGROUP	39,519,689.36	9.69%	-	-	-	-
GOLDMAN SACHS	25,554,116.46	6.27%	-	-	-	-
BARCLAYS CAPITAL	22,781,447.87	5.59%	-	-	-	-
SC LOWY	20,347,256.12	4.99%	-	-	-	-
BNP PARIBAS	18,562,246.55	4.55%	-	-	-	-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12,814,200.00	3.14%	-	-	-	-
华泰证券	11,451,285.50	2.81%	3,333,518,000.00	57.50%	-	-
兴业证券	9,747,300.00	2.39%	-	-	-	-
MIZUHO	7,921,271.50	1.94%	-	-	-	-
DBS	6,307,672.49	1.55%	-	-	-	-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3,144,850.00	0.77%	-	-	-	-
HSBC	2,424,815.66	0.59%	-	-	-	-
CLSA	-	-	-	-	3,722,656.00	100.0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境外主要投资场所 2018 年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1-02
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1-30
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分公司营业场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1-31
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3-01
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3-13
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3-19
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3-20
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3-20
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修订旗下开放式基金基金合同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3-23
1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对短期投资行为收取短期赎回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3-23

1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4-03
1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4-23
1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4-28
1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5-09
1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5-19
1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6-04
1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6-05
1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6-07
1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8-06-29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2.1.1 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12.1.2 《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12.1.3 《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

12.1.4 法律意见书；

12.1.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1.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